

最新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 著作草房子 读书心得体会(大全10篇)

环保涉及众多领域，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和努力。怎样加强环保宣传和教育是我们需要思考的重要内容。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环保总结范文，供大家参考和学习。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一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油麻地，故事中通过对主人公男孩桑桑刻骨铭心而又终身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地描写，讲述了五个孩子，桑桑、秃鹤、杜小康、细马、纸月和油麻地的老师蒋一轮。下面小编给大家带来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希望能帮助到大家！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1

今天，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故事中的温幼菊老师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为身患不治之症的桑桑点亮了对生活的热爱，就像一只燃烧着对生活、生命热爱之光的蜡烛，它的火光点亮了一只几乎熄灭了的蜡烛，这便是在传递着“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的精神。

这些故事给了我很大的启发，试想一下，假如你的一个朋友也失去了对生活的热爱，你会怎么做？我们是否也可以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呢？不需要花太多的精力，太多的财物，太多的时间，只要把自己的对生活、生命的热爱之光分给别人一点，我们的圈子就会越来越大，热爱生活与生命的人也会越来越多。有一天，你会突然发现，原来自己当初只在那个小小的黑暗世界里埋怨、悲伤、痛苦，却没有发现外面的这个大世界是多么美好！

往往当我们失去对生活、生命的热爱的同时，我们会抱怨命运的不公平或是沉浸在自己漫无边际的悲伤与痛苦之中，却没有想过要为自己，为别人，为值得努力奋斗的目标活下去。正因为如此，像温幼菊老师那样的愿意把自己对生活和生命的热爱之光分给别人一点的热心的人出现了，他们在传递着“为别人点亮对生活的热爱”的精神。我们也应该加入到这个行列当中来，为身边的人燃起一颗炙热的爱心！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2

《草房子》这本书已经伴随着我将近一个月了，其中散发着的纯真的气息深深打动了。桑桑与纸月之间纯洁的友谊，杜小康面对家庭变故的从容与优雅、细马对邱二妈的关切之情，无不让我印象深刻。《草房子》以桑桑的童年故事为主线，讲述了一个个打动人心的故事。书中的字里行间都散发着一一种让人为之触动的美感。

掩卷而思，桑桑在自己生病时，还不放弃生活的希望，活下去的勇气，背上纸月送给他的书包坚持上学。这种精神，便是在困难面前毫不惧怕，不放弃希望，有着坚持走下去的勇气。

有许多人，会在遇到困难的时候就原地停留或是先后退。他们感到害怕，脚步慢慢向后移动，然后就放弃走下去的希望，失去了勇气。但是，想想霍金，你的这点痛，算什么！

斯蒂芬·威廉·霍金，一位伟大的科学家，却在21岁时患上了被誉为“世界五大绝症”之一的卢伽雷氏症(渐冻人症)。他无法说话，只能靠语音合成器来与他人对话。他全身只有三根手指可以活动，他无法写字、看书，只能靠一种叫“翻书器”来完成这个在我们看来极为简单的翻书的动作。但是，他在这种境遇中依然能微笑着面对生活，依然能怀着“不放弃”的勇气继续完成他的学术梦想！

坚持，永不放弃，像“药寮”中的桑桑一样。

世上没有绝望的处境，只有对处境绝望的人。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3

屋外很冷，淅淅沥沥下着小雨，我看完了女儿的一本书《草房子》，顿时脑海中思绪万千，一股股暖流从身体流出，仿佛我也置身于小说的故事情节中，回到了我的童年生活。

《草房子》一书主要写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平常但又催人泪下，撼动人心的故事、孩子们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的悲怆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著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影、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美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情感的纠葛，桑桑所经历的这一切是他人生的启蒙教育。

书中写道男孩杜小康由于家庭因素，父亲的生意失败而由一个人都羡慕的富家子弟败落成没钱上学，甚至无法生存下去的穷苦孩子。但懂事的杜小康还是不愿放弃学业，偷了同学的书，自己在劳动之余自学。他随父亲在芦苇荡放鸭子，再苦再累、再无助孤独、再恐惧害怕他都咬紧牙关挺过来，他知道年迈的父亲需要他来照顾，他们要相依为命地活下来。把鸭子养好，换了钱，能去上学，父亲能过上好生活，这个信念一直支持着他，日日月月地坚持下来。

最后用一段歌词结束我的读后感：“我们在爱心中孕育生长，再把爱的芬芳散播到四方，我们在爱心中纵横歌唱，再把爱的幸福带进每个人的心里，让爱的芬芳永远伴随着我们……”

著作草房子读书心得体会4

最近读完了曹文轩先生写的《草房子》，感慨颇深。《草房子》中描写了油麻地里的人和事。通过油麻地里发生的种种事件，不同性格的人，突出典型，描绘出当时的社会风貌。文章由一篇一篇章节构成，像是电影的故事情节，每个情节都为我们介绍了一个人的事迹。我最喜欢的是其中的两个角色——秃鹤以及秦大奶奶。

秃鹤是这本书的开篇章节，给我印象最深，读完这篇，我就爱上了这个孩子。他是油麻地的“笑草”捣蛋鬼，不受老师和同学欢迎，再加上一颗光秃秃的脑袋，让他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很低。秃鹤在书中的形象是有明显变化的，对于孩子们的嘲笑。他由一开始欣然接受，到后来的抵触，封闭，整天带着“白帽子”掩饰自己的缺点，到了最后，他变得无所谓，坚持自我，让我十分钦佩他。他的自尊自信，以及仿来的化缺点为优势，成功演绎《屠桥》中大长官的角色，无不处处体现出他渴望展现自我，让自己为人所关注。记忆犹新的是，他演出结束后到河边大声呐喊和哭泣，让我体会到一个内心孤僻的孩子重新找回自己存在感的喜悦。

秦大奶奶的形象也是随时间推移而变化的，前期他由于土地问题和油麻地的人们相处十分不融洽，经常去学校捣乱，添麻烦。她将鸡鸭赶进教室，场面诙谐可笑，活脱脱一个固执不通情达理的老太太，以及到最后，她渐渐感受到心与心交集的温暖时，化作了油麻地的守护者，慈爱地看护着油麻地小学以及孩子们。纵观全文，她态度的转变是于情于理的。刚开始，死了丈夫的老太太孤苦无依，油麻地是丈夫留下的念想。她只是想一个人独自收藏，但随着油麻地小学的建立，她“独占”愿望就破灭了，成了一个“坏老太”。但在书中不难发现，她虽然不通情达理，但内心还是善良的，她能静静地与桑桑交换心事，舍命救椿水的孩子，都让我十分喜欢她，很想认识认识这么一位可爱的奶奶。最终她死于溺水，这也是她热爱油麻的一草一木的表现。

曹文轩是我国当代作家，精擅儿童文学，任作家协会副主席。北京大学现代文学博士，文学教研室主任，儿童文学学会委员，中国作家学院客教授，是中国写作的积极倡捐者，获过国际安徒生奖，青少年文学奖等。最近我看了一本曹文轩的名作《草房子》。

《草房子》这本书，描写了主人公男孩桑桑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内他和他的朋友们经历了许多看似寻常，但又令人车催泪而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让他们获得了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启蒙。在这部长篇纯美小说中，我最喜欢的是杜小康。

杜小康是杜雍的儿子，他家是油麻地首富，家底最厚实，房子也是油麻地最结实的一栋。说道我为什么喜欢他呢、并不是因为他家最有钱，而是因为一，虽然他家有钱，但他不骄傲，更不会以自己家的权势仗势欺人；二是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很好，除了好学生纸月能跟他比以外，谁都比不了。所以班长也一直是他当，也正是因为这两点我敬佩他，喜欢他。虽然最后他倾家荡产，但他也没放弃。

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因为这部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要珍惜友谊，珍惜青春，珍惜时间。

;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二

姑姑送给我一本新书，这本书的名字叫《草房子》。它语言优美、故事情节曲折生动。我被这本书深深地吸引住了，简直是爱不释手，经常贪婪地看。

笑着问我：“看了这本，你有什么感想？”

我告诉他们，我最喜欢桑桑，他所在的叫油麻地小学，教室

都是草房子，他是桑校长的儿子。

桑桑虽然有些调皮，但是很有想象力。他经常做一些让人觉得生气的奔波事；比如，把碗柜改成鸟窝，把蚊帐当成鱼网等这样的事情。

妈妈摸摸我的头发说：“儿子，这一点和你倒是很像啊！”

其实，我还知道桑桑的好多事情呢！比如桑桑的有陆鹤、纸月、阿恕、杜小康、细马他们聪明又调皮，经常在野地里玩耍：放羊、喂鸽子、捉迷藏。

陆鹤是个秃子，大家都叫他秃鹤，他也无所谓，这种不怕别人嘲笑的精神很可爱。

纸月很漂亮，学习优异，字又写得好，但是她没有爸爸，妈妈生下她一个月就自杀了，外婆一手将她养大，外婆去世后，慧思和尚收留了她。我很同情纸月，真想帮助她。

杜小康家本是当地最富裕的一家，但是家里出了事，爸爸又生了病，他不得不辍学在家里放，可是吃了别人家的鱼，结果船和鸭子都被养鱼人扣押了，后来杜小康只能到学校门口摆地摊了。我真想告诉杜小康的爸爸，劝说他让儿子继续上学，只要有了文化，小康以后肯定能赚到钱。

小说还写了桑桑的蒋一轮，他是桑桑最喜欢的男。桑桑经常帮蒋老师送信给一位叫白雀的姑娘，虽然白雀和蒋老师很相爱，但白雀的坚决反对这桩婚事，白雀最后被逼嫁给了别人，蒋老师很伤心，上课也上不好了。我真希望白雀能嫁给自己爱的人。

爸爸问我：“这么多人，你为什么最喜欢桑桑呢？”那是因为读了这本书后，我觉得桑桑是一个可爱又仗义的孩子。在我们现实生活中，也有很多这样的人，在别人有难的时候，

伸出援助之手。社会是一个大家庭，需要你我互相关心，相互帮助。希望像桑桑这样的人越来越多。

看了这部小说，我一直想着油麻地小学，想着桑桑和他的同学们，想着蒋老师、白雀、秦大我也真想到油麻地去看看他们！

很多晚上，我都梦见了一个聪明的孩子，在草房子里读书的情况，能读到《草房子》，能认识桑桑，真幸福啊！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三

《草房子》这本文学作品是曹文轩叔叔1997年10月18日于北京大学燕北园撰写的一部现代著名长篇小说。它是曹文轩在继《山羊不吃天堂草》之后沉淀多年、酝酿数载，倾心奉献的又一部儿童文学作品。

我们会有这样的学习欲望吗？一样东西只有失去了才会明白它的珍贵。而在失去之前就明白它珍贵的，才是真正懂得珍惜的人。

我最喜欢桑桑。桑桑虽然很脏，学习也不名列前茅，但是他还是有许多优点的。比如，他见到纸月，便一改以前的不干净，说明他知错就改；他帮蒋一轮和白雀传信，说明他乐于助人；他在病危时带妹妹去城里玩，说明他说话算话和关爱妹妹。令我不由地开始敬佩起他。

但是，在药寮那一章，又让我多次流下泪水。在那章，桑桑被诊断为患了绝症，桑桑的爸爸走南闯北，四处寻访名医，但是又一次次的失败，我为桑桑这样短暂的生命流下了泪水。在几乎要绝望的时，温幼菊老师带桑桑到她的药寮里，为他熬药，鼓励他。终于，桑桑的爸爸访到了名医。当看到桑桑的病痊愈的时候，我高兴得又一次流下了泪水。从此，随着

时间的流动，桑桑懂事了许多。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四

《草房子》这本书，描写了主人公男孩桑桑的六年小学生活。六年内他和他的朋友们经历了许多看似寻常，但又令人车催泪而下，撼动人心的故事。让他们获得了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启蒙。在这部长篇纯美小说中，我最喜欢的是杜小康。

杜小康是杜雍的儿子，他家是油麻地首富，家底最厚实，房子也是油麻地最大最结实的一栋。说道我为什么喜欢他呢、并不是因为他家最有钱，而是因为一，虽然他家有錢，但他不骄傲，更不会以自己家的权势仗势欺人；二是因为他的学习成绩很好，除了好学生纸月能跟他比以外，谁都比不了。所以班长也一直是他当，也正是因为这两点我敬佩他，喜欢他。虽然最后他倾家荡产，但他也没放弃。

我喜欢《草房子》这本书，因为这部作品格调高雅，由始至终充满美感。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要珍惜友谊，珍惜青春，珍惜时间。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五

这个愉快的暑假，我读了《草房子》，心里深受感动。

主人公桑桑在油麻地小学经过了六年，在这六年中，他目睹到了很多事情，比如陆鹤老被桑桑捉弄，可是桑桑去道歉后，他再不捉弄陆鹤了；发了为纸月打报不平，治服了刘一水等人；发了为白雀姐姐送信，送给蒋一轮老师；学校他们后来把秦大奶奶当成贵客，结果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而身亡，之后也讲述了细马，杜小康以及主人公桑桑的故事。

读了这本书以后，我心里有着一阵阵感动。因为秦大奶奶当时不惜一切地去救南瓜，当时秦大奶奶耳朵也听不见，也听

不见人的叫唤，身亡了。

还有桑桑那次把一刘一水打得再也不敢欺负纸月的时候，我心里不尽佩服他，因为他知道同学有困难，就出手相助，打报不平。他身上有一种助人为乐的精神。

不过，杜雍和的做法很是让我费解，他为什么要往卖的东西掺水，无非就是想多挣钱，可是后来被朱一世揭穿了，杜雍和不就是想贪点小便宜，最后，“聪明反被聪明误”。不过，我也特别可怜杜小康，不能上学，只能偷书看。

《草房子》那些感动的事情，已经印在我的心里。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六

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感触很深。

当我读到“红门(一)”中的一段：那一天，桑桑看见一直被人称为“桑桑影子”的阿怒，竟_颠_颠地跟在杜小康后面。这时，我心中不禁颤了一下。桑桑是校长的儿子，阿怒就老拍他“马_”。现在，发现杜小康比桑桑更有利用价值，又一个劲的巴结杜小康。但是接下来，书中又写到杜小康的家败落了，接着下来无论是做游戏、还是在平时生活中，阿怒他们便不再讨好他，甚至还看不起他。像这种趋炎附势、“墙头草，两边倒”的人可信任吗？我们的生活之中，也有这样的例子：有一位局长，在退休之前，提拔了几个亲信，在局长没退休前，这些人像“哈巴狗”一样，整天围着他转；可退休后，这些人就像不认识他一样……我们可要擦亮双眼，遇到这些小人要“敬而远之”啊！

让人与人之间，多一点真诚，多一点坚强；少一点虚伪，少一点软弱吧！让“真诚”与“坚强”拉起手，为我们搭起一座爱的桥梁！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七

《草房子》是一本很值得回味的书籍，曾经看似很厚的，无谓咀嚼的书，今天我却爱不释手，更希望有续集的出版，因为我想看到更多精彩的故事；看似很不起眼的小故事，经作者的串联，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思绪——突然间觉得生活也跟着有节奏的开始了；回味生活中经历，居然暗自窃喜，原来生活中正是有那么多的插曲，才回忆起来那么的甜美，真的要感谢与我生活的所有人，以为有你，才让世界，才让我变得精彩，觉得自己在不断的成长！

曾经在这片土地生活了几十个年头，在这几十年里，她与秦大没有白天与黑夜，没有阴天与晴天，没有炎热与寒冷，甚至没有穿衣、吃饭消解疲倦的欲望。“用几十年的心血换来这片土，这是我们爱的结晶啊！而如今，唯一的心爱——丈夫离开了，只剩下他留下的这片土地以及看到土地而勾起的那段美好的回忆，如果失去，不，绝对的不允许有人打这样的心思。”秦奶奶悲痛欲绝。

桑桑第一次见到秦奶奶，好象认识她似的叫了一声：“奶奶。”一直被人讨厌的“老太婆”，听到这样亲切的叫声，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但从她亲昵的行动中我们不难看出——她伸出手去抚摸了一下桑桑的脑袋。所有的孩子都远远的躲着她，桑桑却可以从奶奶的艾地里要来一大束的艾，好令人佩服。当桑桑发现奶奶在艾地打滚时，它居然叫桑桑保守秘密。

起先，你是自动的离开校园，寻找自己新的生活，快乐，自由，舒坦。接着，你是情不自禁——那震撼的救人举措；用拐杖哄赶进校园的鸭子，在菜园边上守着；等待时机，你终于要离开学校了，而且是一件一件，自己漫漫的搬，谁都不需要帮忙。今天，你终于奋不顾身，为学校的一个南瓜而永远的离开了。所有的人因为你的离开而伤心，而自责。

人生无处不真情，在《草房子》里，我看到了另人落泪的真

情。阅读着，品味着，我与文中的小主人公桑桑同乐同悲。只希望真爱开满人间。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八

最近我看了一本书，书名叫《草房子》。书中的主人公桑桑，他顽皮、聪明；秃顶的陆鹤，别人都嘲笑他，叫他秃鹤；不幸却又坚强的杜小康以及柔弱、文静的纸月。

这本书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桑桑了，他是油麻地小学校长桑乔的儿子。有时候桑桑的奇思妙想很疯狂，有一次，他拿蚊帐来捕鱼，结果挨了他妈妈一顿臭骂；还有一次，杜小康想攒钱买商品的时候，他知道了，他就卖了他心爱的白鸽借钱给杜小康用，我很佩服他在别人最困难的时候给予真诚的帮助。

秃鹤，其实他姓陆叫陆鹤，因为他没有头发，而且是个光头，所以大家都叫他秃鹤。大家都捉弄他，因此秃鹤很烦恼，所以常常在河边哭，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并且在节目中好好的表演秃头的角色，让同学老师对他刮目相看。看来只有相信自己，再丑陋也有散发光芒的时候。

纸月，一个内向的女孩，她字写得很好，而且学习成绩也很好。有一次，她把妈妈亲手缝制的书包和家里的青菜、鸡蛋都送给了桑桑，真是善良的一个女孩。

杜小康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有一次他父亲做生意亏了，从此家道中落。有一天晚上他父亲病了，为了治好父亲的病，他家已经一贫如洗，杜小康也就退学了，没有钱上学的杜小康只能和父亲一起放鸭子去了。当他们等到鸭子要下蛋的时候，鸭子游到了别人的鱼塘里，把鱼苗全部吃光了，于是船和鸭子都被扣留。但是他没有被困难屈服，重新挑起了生活的重担。

这就是《草房子》里所有人物的故事。他们的故事告诉我们，

面对困难要挺身而出去面对它，逃避只会越陷越深，没有尽头。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九

距离20xx年时买了这本《草房子》到现在，也有一年多的时间了，我读过很多的小说。但是这本《草房子》触动了我的内心深处。

虽说，书中的年代已经离我们远去，但在那一个个鲜活的形象身上，我还是依稀望见了自己的影子。

成长，是一件很平常的事情，每一个人都会经历成长，但是在这件看似平常的事情背后，这看似平常的成长，又何尝不让人刻骨铭心？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是桑桑成长的见证。而这本《草房子》则是每一个少年成长的见证。买这本书时我六年级，正处在文中桑桑的年龄阶段，所以这本书，叩开了我的心门。

六年里，桑桑遇到了很多迷惑，但他也成长了许多，一切，都是生命所给予他的。六年中，他目睹了一连串震撼人心，催人泪下的故事：家道中落的杜小康在面对不幸时的优雅和坚强；蒋一轮和白雀之间纯洁无暇的感情；秦大奶奶身上所闪耀着的人格光芒，以及最后他自己在濒临死亡的体验中对生命那深切的感悟。这一切，让桑桑刻骨铭心，也让我难以忘却。

就像曹文轩先生所说的：“追随永恒。”是的，感动我们的事永恒不变，只是看我们怎么去表达，怎么去领悟罢了。看似很简单，却深刻至极。

这本书始终以一种很唯美的方式在表达。其实我觉得，美是世界上最伟大的力量，再深刻的思想有朝一日都可能变成常识，但美，一定是永恒不变的。追随永恒，追随美。

书中那些纯真，那些大爱，以及那丝丝缕缕环绕全书的感动，能轻易地叩响人们的心灵。

现如今，我们生活在中，生活在钢筋水泥的冷酷无情中，人性中的真善美已经渐渐沉淀，渐渐埋没于心灵深处。但是《草房子》却能轻易将它们挖掘出来。

在这个物欲横流、日渐麻木的社会中，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无疑是另外一种声音。它让我们感悟了人性，感悟了生命。它融化了每一个人心中的坚冰，触碰到了每一个读者内心那块最温暖的地方。它是生命和成长的最好诠释，它也是我们心中的爱和美并未湮灭的最好的见证。

是什么，走进了我心灵的最深处？

是那一栋栋金色的草房子。

草房子读书体会四年级篇十

最近，我读了《草房子》这本书，它里面的内容深深地感动了我。

一个叫作油麻地的乡村小学校给男孩桑桑留下了快乐又难忘的童年记忆——天生秃顶的秃鹤出于对尊严的执着坚守，而演出的令人发笑又令人心酸的悲喜剧；在孩子眼中显得扑朔迷离的少女纸月的身世之谜；令桑桑自疚不已而实际上注定难成正果的蒋老师与白雀姐的短暂爱情；从精神与物质的顶峰，猝然跌落到最底层的不幸少年杜小康与厄运抗争的艰难历程；当校长的严父终于流露出来的舐犊之情和初涉人生的桑桑对生与死的最初体验……本剧把主人公桑桑童年亲历的几个平常又动人的小故事有机地联系起来，真诚又富于诗意地歌颂了至真、至善、至美的人间情感，展示了富有独特风情的人生画卷。

桑桑是一个小男孩，他喜欢做出一些夸张的事。而六年的小学生活却让他没齿难忘。在这六年中，他经历了无数感人的故事：这些男女无瑕的真情，同学间天真的友情……他从这些故事中，明白了：善良，尊严，顽强……这一切的一切在他的心田里埋下了“爱”的种子。

陆鹤是个长着光光脑袋的孩子，因此，大家都叫他“秃鹤”，他充满无助与孤单。被叫“秃鹤”的他常常小镇水码头最低的石阶上，望着波光粼粼的湖水发呆流泪。但是，他却凭着自信让所有人刮目相看。谁说没头发就丑，他的自信是建立在对尊严的执着坚守上的。可见，孤单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只有自己相信自己是最好的“解药”纸月是个内向、善良的小女孩。她的心灵如同皑皑白雪般纯洁。她没有爸爸妈妈。只有一个又当爹，又当妈的慈祥的奶奶。为了不让奶奶为自己担心，当板仓小学的男生欺负她时，她没有告诉奶奶，只是自己默默流泪。直到桑桑帮助她把板仓小学的男生打跑后，默默无闻的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善解人意的她话不多，却总能帮助别人。不要认为内向是一个缺点，有时，默默无闻却是最可爱的。

白雀是一个十分漂良的姑娘，她有一副好嗓子，不洪亮，不宽阔，但银铃般清脆。她不仅外表美，而且心灵美。这就是真正的美。

初次看到细马这个名字我还以为是只马的名字，但后来才知道他是岳二爷与岳二妈从岳大爷家带来的岳大爷最小的儿子。他长的很精神，喜欢笑，十分爱说话。在油麻地小学，他变了，变的孤单，无助，没有人听的懂他满口的江南口音，他感到一个哑巴才有的压抑。他是那样的可怜。这使他想再上学，他去放羊，以此来填空他最脆弱的地方。几次交谈，使桑桑和他成为了最好的朋友。他那顽强的品质十分令人敬佩。